

证券代码：300030

证券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0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的履职状况与工作情况。独立董事白华先生、刘瑛女士、李璐女士、刘焕亮先生（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7,903,784.2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3,348,177.5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50,795,188.50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6,332,305.82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可供分配利润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与广州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与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与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与广州安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与广州一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与广州恒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涛、卫舸琪、张小蘅、余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回避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行及项目建设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授权管理层使用单笔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单项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如在授权期限内存在已购买部分单项产品尚未期满的情形，本议案所涉有关审批、操作、文件签署的相关安排有效期延长至该等单项产品到期办理完毕相关结算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长相应授权的议案》

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业务发展需要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授信余额不超过 8 亿元，且单次向银行申请或提用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范围内（所获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立保函、申办票据贴现、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并购贷款等业务），审批及代表公司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

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并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含 2024 年内离任的独立董事）的独立情况进行了评估并作出了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079.52 万元，盈余公积为 5,315.31 万元，实收股本为 30,918.73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潜在战略布局及项目投资需求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阳普医疗(郴州)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普医疗(郴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阳普”)系作为承接郴州健康产业园建设而设立的项目公司,现郴州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已终止,相关款项已收回。根据公司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同意注销郴州阳普,并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郴州阳普的清算和注销等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

员购买责任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票 0 票；回避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公司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公司及利益相关方尤其是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2025.04》。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以下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长相应授权的议案》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时，监事会审议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此，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